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croPort NeuroScientific Corporation**

**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2)

## 自願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購回股份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乃由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購回授權(「購回授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總對價14,013,540港元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合共1,466,000股。所有該等購回股份均持作庫存股份。本公司擬根據購回授權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可能不時授出的任何購回授權，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繼續於聯交所購回股份，總回購金額為5,000萬港元至1億港元。

董事會認為，在市場上買賣的股份價值被嚴重低估，且股份的現行市價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本公司目前的財務狀況及業務均處於良好狀態，且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使本公司能夠在維持本集團業務快速增長的同時實施股份購回計劃。董事會相信，股份購回可提升股份的價值，從而提高股東的回報。購回股份將用於股權激勵之目的。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行使購回授權以購回股份(倘進行)將視乎市況等因素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進行任何股份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張劼博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志永先生及王亦群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劼博士、劉旭東先生及吳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海曉博士、樊欣先生、李志勇先生及劉安先生。